

证券代码：600620

股票简称：天宸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54

##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发布了《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3），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17 日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7 日发布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7），自 2015 年 10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发布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52），自 2015 年 11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已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方案进行协商和论证，各项工作正在推进之中。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不确定性，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收购标的资产包括多个经营主体，收购范围及收购比例有待交易对方内部对目标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协商确定，并且在不能同时收购的情况下将存在相互竞争的可能性。同时，公司与交易对方对整体估值存在一定程度的分歧，目标公司还存在重要资产权属及财务核算的确认问题、未来业绩的可实现性问题。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积极协商，但公司不排除从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考虑而导致双方终止本次重组的可能性。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和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9日